

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银川市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银川市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的通知》要求规定编制而成，现予以发布。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报告电子版可在银川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yinchuan.gov.cn）、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rsj.yinchuan.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银川市人社局办公室联系（联系地址：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 166 号行政中心；邮政编码：750011；电话：0951-6888938；传真：0951-6888931）。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在自治区和银川市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践行“绿色、高端、和谐、宜居”城市发展理念，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自治区和银川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一系列决策部署，紧扣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实际，围绕银川市中心工作和群众关注关切，坚持主动探索和统筹谋划相结合、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相统一，着力推进公开解读回应、着力推进公开平台建设、着力

推进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全面提升政务公开与政务服务实效和水平，推动落实“六稳”“六保”工作任务，打造人民满意的“服务人社”品牌。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0年，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通过部门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525条。其中概况类信息更新量7条，政务动态信息更新量257条，信息公开目录信息更新量261条。

一是建立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根据《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银川市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制定了《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对政务公开进行责任分工，确认了政务公开的具体公开内容、公开时限、责任主体。要求各科室、单位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切实将政务公开工作融入到日常业务工作中，以“公开为常态化，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对照政务公开责任分工，全面及时公开各类信息。

二是强化人社领域重点信息公开。推进就业创业信息公开。

修订发布就业创业政策、服务事项、经办机构清单，及时公开国家、自治区和银川市各项就业创业政策，公布稳岗补贴、社保补贴、职业技能提升补贴、失业补助金申领等相关事项办理流程及



发放结果等信息，公布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及执行情况。推进公共就业服务平台信息化建设，银川市利用政务新媒体等做好网上招聘等各类公共就业服务活动的发布宣传工作，营造公平就业创业环境。**推进社会保障信息公开。**及时公开社保费减免等社会



保险领域重要政策文件信息，编制发布年度社会保险事业发展情况报告，按季度公布阶段性降低社会保险费率的执行情况和实际效果，定期公布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和社保基金运行情况。在城镇职工灵活就业人员和城乡居民缴纳社会保险费参保缴费高峰期，通过新消息报、银川日报、银川晚报和部门网站、“两微一端”，发布

多期缴费通告，联动街道办事处、社区工作人员集中分发宣传，持续督促提醒，引导广大群众错峰、有序参保缴费。严格按照要求做好工伤认定、退休工龄认定事项办理公示。**推进人事人才信息公开。**及时公开人事人才领域重要政策文件信息，制定公布事业单位管理考核相关政策。发布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相关信息，从招考（招聘）公告、网上报名、资格审核、资格复审、笔试、面试、体检、政审考察乃至录用（聘用）的全过程，全部通

过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和新闻媒体向社会公布。

及时发布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职称评审和重大人才工程实施、人才项目申报等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推进劳动领域信息公开。主动向社会公开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劳动保障监察政策措施，公开发布劳动保障办事机构、维权电话及维权途径；制定发布银川市人力资源市场工资指导价及人工成本变动情况等信息。及时向社会公布重大劳动保障违法案件查处情况和劳动用工领域企业红黑名单。通过“信用银川”等平台公布行政处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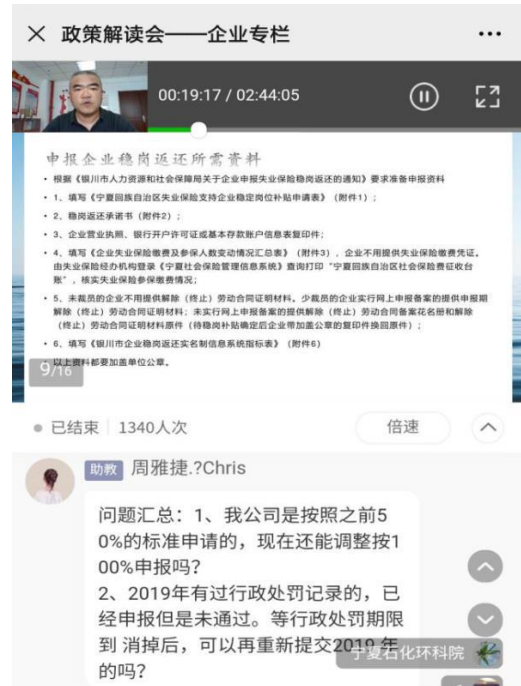


信息9件。推进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通过人社局网站公开本部门及直属各单位预算决算，部门预算决算公开到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公开“三公”经费，细化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用车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的有关情况，以及“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



因等信息。**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公开。**主动公开银川公共实训基地项目名称、项目位置、立项依据、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投资情况、项目实施情况、社会效益、项目中长期规划。

三是加强政策解读。进一步加强政策解读，做到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解读材料均于文件印发公布后3个工作日内挂网发布。运用政策简明问答、政策进社区等方式，采用图表图解、音频视频等形式展现。成立宣讲组多次深入园区企业进行减税降费、稳岗补贴、失业保险返还以及企业技能岗



位提升培训等稳就业政策宣传先后开展政策宣讲14场次，参与人数达2000余人。联合宁夏企业家协会首次尝试以线上直播的形式借助“互联网+”进行直播带政策，为银川市1300余家企业在线宣讲失业保险稳岗返还、企业职工技能提升培训等相关政策。

四是积极回应社会关切。为有效应对疫情影响，及时制定发布《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期间业务事项办理公告》，并要求各局属单位通过新媒体平台公布事项办理公告。加强疫情期间劳动关系领域用功指导，转

发按照“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对重要改革措施、涉及公众切身利益、容易引发媒体和公众关注的政策文件，认真做好舆情风险源头评估，制定应对处置预案。对疫情期间的减免社保费、稳岗返还、劳动关系调处等群众关心热点，加强舆情监测、研判、回应，及时解疑释惑，理顺情绪，化解矛盾。落实重大突发事件舆情主体责任，主动与宣传、网信等部门联系沟通，健全完善重大政务舆情信息共享、协同联动、快速反应机制。2020年共答复“12345”平台转办等各类信访问题1627件，微博答复群众诉求595条。



（二）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0年，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计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5条，均按照要求在规定时限内予以答复。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2020年，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区市相关文件精神，及时启动对本单位政务公开工作相关制度文件的修改和完善。及时修订更新《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信息公开指南》、《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务信息公开目录》，根据机构职能改革重新梳理“权责清单”及行政服务事项并进行公布。

（四）政务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按照便利、实用、有效的原则，认真创新政务公开载体、形式，拓展公开渠道。一是建成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对“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进行改版，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领域法定主动公开事项全部公之于众，不断满足公众获取信息的需求。二是充分发挥新媒体的作用。在不断充实



和完善电话咨询服务热线功能的同时，持续做好@银川人社@银川社保@银川就业新浪微博和银川市就业与创业服务局、银川社保、银川市劳动监察支队、银川市人事考试中心等微信公众号的管理工作。三是借力媒体广泛宣传。全面加强与新闻媒体的沟通合作，积极发布信息、解读政策，宣传人社工作新做法、新成效。

（五）政府信息监督保障情况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及工作实际，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能力，加强人员教育培训。及时组织开展信息公开工作督查检查。对主动公开的信息，重点对公开的格式、内容、时效等进行梳理，进一步督促推进基层信息公开工作。对依申请公开工作，重点对受理、交办、流转、征询、审核、批复、归档等环节进行梳理，避免因答复不规范、超过时间节点等情况发生行政复议、诉讼等情况。对部门网站等平台，组织专人进行经常性的检查，扫描漏

洞保障运行稳定，及时整改死链，对“僵尸”条目、“陈旧”项目和“滞后”信息进行更新。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24	+9	175254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3	-3	9
行政强制	1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万元）	
政府集中采购	2	92.79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科研	社会	法律	其他	

		人	企业	机构	公益组织	服务机构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5	0	0	0	0	0	1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4	0	0	0	0	0	4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9	0	0	0	0	0	9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5	0	0	0	0	0	15
四、	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1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1	1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主要是受人员编制的影响，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人员少力量相对薄弱，综合素质参差不齐，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信息公开内容有待深化、有效性需进一步提高。在创新公开渠道和方式上有待进一步改进。2021年，继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按照自治区、银川市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结合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中心工作，全面安排部署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对人社工作的引领和宣传作用，及时、全面公开政府信息，切实保障社会各界群众的知情权，为全面完成人社系统中心工作营造良好的宣传舆论氛围。一是继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健全完善长效工作机制，强化人员的业务培训，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到位、责任到位，不断夯实信息公开工作基础。二是充分发挥网络新媒体在政府信息公开中的积极作用，让更多群众了解支持人社工作。三是继续推进银川市人力资

源和社会保障信息化工作，加强电子政务建设，优化政府信息公开渠道，丰富公开形式，深化公开内容，加大公开力度。四是进一步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